

丙部 計劃詳情

目的及目標

目的

短期：

是次計劃的主要對象為全港中小學校長、教師及家長教師聯會的幹事，內容主要分為兩部分：

第一部分

此部分包括共八節的國家憲法、國情、《基本法》及通識探究班及兩次的內地考察，藉此提高參加者對中國憲法、國情及《基本法》的認識，為日後推行有關《基本法》及國民教育奠下更深厚的基礎。探究課程將邀請對中國憲法、國情及《基本法》深入了解的專家學者作主講嘉賓，透過互動形式，提供更多機會讓參加的教育工作者及家教會幹事學習增值，亦為他們提供具參考性的資料，作日後教材及推廣之用。

八次探究課程以剖析中國憲法、國情及《基本法》為主題，重點將集中在國家體制、法制發展、政治層面及中國歷史文化等內容上，再加上一些通識專題，例如：辛亥革命紀念一百周年、十二五規劃、環保及科研等內容，強化和拓展參加者的知識，以協助他們日後對青少年學生進行通識教育之用。

講座結束後，計劃中表現出色的參加者（約 80 人），參加國情考察活動，參觀及拜訪國家的相關政府部門及單位，考察國家各方面的發展，並配合紀念辛亥革命一百周年的活動，讓參加者將親身經驗帶回學校和社區，為教學作更充分的預備，使學生及子女受惠。考察團完畢後，參加者需提交一份如何在學校推廣《基本法》的計劃書，鼓勵他們積極地在學校推廣《基本法》。

第二部份

此部分是透過推出「通識《基本法》及國情多元教材套」（特刊及光碟），為學校及社區提供教材及資源，本會將邀請法律界及通識科專業人士協助編寫教材。此外，配以「網上《基本法》及國情問答比賽」，讓全港學校均可受惠於此計劃，增加教育工作者的支援，讓他們能有更多元化的資源及素材，並以活潑生動的方式推廣《基本法》及國民教育。

長期：

時至今日，通識教育已成為中學生必修的科目，旨在培養學生建立作為公民，作為知識分子對人文社會應有的關懷，及對現代科技社會應有的了解，達致全人教育。故此，通識教育可以說是教育中不可或缺的部分。為配合新高中通識科「現代中國」單元教學，當中「中華文化與現代生活」主題的課程，我們希望透過法律界及《基本法》專業人士，中國歷史及文化專家學者、以及資深通識及歷史科教師，與參加者討論及分享有關主題之重點及教學心得，讓前線教師為新課程主題教學作更充分的預備，同時提升對中華文化的認知，從而推動校內國民教育。

因此，是次計劃重點推廣《基本法》及國情教育，加深認識國家憲法與及過去和今天的中國，並配合通識課程發展的需要，特別針對社會與文化的範疇，提供更多機會讓參加探究班的教

計劃名稱：基本法與國情探究計劃

計劃編號：2010/0019 (修訂版)

育工作者及家教會幹事學習增值，對國家及中港的關係有更深層次的了解，有助教育下一代成為社會上負責任、自覺而有識見的一份子。此外，計劃的主題亦配合優質教育基金的理念，以「教與學」內的國民教育為主題，推廣《基本法》，提升參加者對祖國發展、歷史與文化的了解和認識。

由於國家經濟科技發展一日千里，是項計劃希望能持續舉辦，讓參加者緊貼祖國發展的了解和認識祖國，亦讓更多未曾受惠的教育工作者有機會參與。

目標：

- 提升前線教育工作者及家教會成員對國情及《基本法》教育的認識；
- 協助前線教育工作者及家教會成員在學校或社區推廣國情及《基本法》；
- 讓參加者把身經驗帶回學校和社區，使學生及子女受惠；
- 是次計劃重點推廣《基本法》及國情教育，加深認識國家憲法與過去和今日中國，並配合通識課程發展的需要，提供更多機會讓教育工作者及家教會幹事學習增值。期望參加者透過計劃，將生動活潑的教學方法帶到學校，提高學生學習《基本法》及國情的興趣；
- 作為日後持續舉辦《基本法》及國民教育計劃的基礎。

對計劃的需要及申請人的能力

背景：根據現有狀況評鑑此計劃的需要

申請機構簡介

香港基本法推介聯席會議（簡稱「基推會」），1993年4月4日成立。當時參加聯席會議的團體有27個，現在已增至60個。基推會的成立，是為了向香港市民宣傳及推介基本法，讓港人認識基本法對香港的平穩過渡、繁榮安定和實現一國兩制、港人治港和高度自治有極其深遠而重要的意義。

使命

- 透過不同的形式和渠道向各階層市民推廣基本法
- 充分發揮民間的活力，爭取更多社會資源，群策群力，把宣傳基本法作為一個歷史的使命，達致全面實現一國兩制的崇高理想

目標

- 透過各參與團體通力合作及社會各界人士的大力支持，以多樣化的形式把基本法的推廣活動辦至更廣泛、更深入
- 使全港市民進一步關心和瞭解基本法，建立法治觀念，提倡法治精神。

為配合教育界在國民教育及通識教育的發展需要

- 過去由於歷史及政治因素，香港的公民教育向來缺乏國家及國民教育的觀念；
- 香港回歸後，《基本法》被列入中小學的德育課程內；
- 雖然學生可從德育課程及其他不同途徑涉獵與《基本法》有關的資料，但仍未夠全面；
- 教育改革引入了通識及國民教育，但對前線教育工作者的支援及協助仍有改善的空間；
- 為配合教育改革的發展需要，先讓前線教育工作者真正了解國民教育等方面的意義實屬首要工作，這樣才可將之用作教育下一代；

計劃名稱：基本法與國情探究計劃

計劃編號：2010/0049 (修訂版)

- 基推會期望透過多元活動，為參加的前線教育工作者提供資料，讓他們能從不同層面、角度了解國情及推廣《基本法》；
- 發掘更生動活潑的推廣方法，並藉此增加教育工作者對相關知識的了解，提高學生學習的興趣；
- 為配合新高中通識科「現代中國」單元教學，當中「中華文化與現代生活」主題的課程，我們希望透過法律界及《基本法》專業人士，中國歷史及文化專家學者，以及資深通識科教師，與參加者討論及分享有關主題之重點，讓前線教師為課程主題教學作更充分的預備，從而推動校內國民教育。

申請機構如何就推行計劃作好準備

(i) 推行同類計劃或活動的經驗

自二零零四年起，第一屆國情與基本法研習班展開，當中得到教育統籌局及基本法教育協會的支持；至第二屆、第三屆及第四屆更得到優質教育基金贊助及香港教育城的支持，更進一步向前線教育工作者作推廣。因此期望將此計劃設定為一個具延續性的活動，並作出不斷改進，為前線教育工作者及家教會幹事提供更多的支援及協助。

另外，自第二屆研習班活動開始進行的時候，更邀請了一班熱心教育的中小學校長擔任籌備委員會委員，吸納更多教育工作者的意見，使活動進行得更順利，更符合教育界的需要。因此在籌備是次計劃時，我們已經具有豐富的經驗，並透過前次活動的觀察，不斷變更活動方式，使活動更具吸引力，以惠及更多的教育工作者。

(ii) 協辦團體

基推會在過往舉辦了不少大型活動均得到教育團體的支持，在過往四屆的「國情與基本法研習班」當中，均邀請到香港教育統籌局(現為教育局)、香港基本法教育協會、以及各個的校長會協辦。第一屆由麥理浩爵士基金贊助，第二屆、第三屆及第四屆則得到優質教育基金的贊助及香港教育城的支持。是次計劃期望繼續邀可以請到香港教育城、香港基本法教育協會、各個的校長會(其中九龍地域校長聯會、香港津貼中學議會、新界校長會及補助學校議會已答應擔任協辦)及有關通識教育機構作協辦單位，另外，本會亦會利用新聞媒體，將活動更廣泛地進行宣傳。

(iii) 對《基本法》及國民教育的認識

基推會的團體代表包括律師、全國人大代表政協及學者等專業人士，對《基本法》有透徹的認識。在過往有關推廣國情的活動當中，更邀請了不少資深律師、人大代表、香港及國內的知名學者教授擔任主講嘉賓，務求提高課程的成效，有助參加者由淺入深地掌握《基本法》及國情教育的知識。是次計劃中的基本法與國情探究課程秉承計劃的理念，讓參加者有機會

與這些專業人士一同探討《基本法》與國情等問題。本會亦會邀請資深律師及通識科專業人士，協助編寫《基本法》、國情及通識專題教材套。

(iv) 申請機構所具備其他有利推行計劃的因素／設施，例如推行同類計劃或活動的經驗

基推會是香港推廣基本法的主要組織之一，其認受性與知名度有助吸引更多參加者。基推會有推行不同類型培訓及大型活動的經驗，例如：基本法頒佈周年研討會(自97年起已成功舉辦十屆)、基本法大使培訓計劃(已成功舉辦七屆)、全港中學生辯論比賽(已成功舉辦九屆)、

計劃名稱：基本法與國情探究計劃

計劃編號：2010/0049 (修訂版)

全港大專生辯論比賽（已成功舉辦十二屆）、法制先鋒基本法常識問答比賽（已成功舉辦三屆）、中國民歌歌唱比賽（已成功舉辦三屆）、中國法制認識考察團以及唱好基本法歌唱比賽等等。而在出版工作方面，基推會亦曾於二零零一年製作及推出《基本法多項選擇題》、二零零六年出版《香港基本法小學生簡易讀本》及於二零零七年推出《中學生基本法漫畫版》，二零零八年推出《基推通訊》、二零零九年推出《基本法多元教材套》藉此向教育界及社會大眾推廣《基本法》常識。

對象及預期受惠人數

第一部分的參加對象為全港中小學之教育工作者及家長教師會的成員，預計總參加人數為300人；而每次考察團的人數為80人，從300名參加者中選出。而第二部分的目標對象則為全港中小學的教師和學生；而網上問答比賽部分，預計將有逾萬中小學生參加。

計劃將透過編製通識及《基本法》多元教材套、探究課程光碟及網上問答比賽，可讓全港學校均可受惠於此計劃，同時增加對教育工作者的支援，協助他們在校內推廣國情及基本法的教育。

另外，基推會每年均舉辦有關國情教育及《基本法》的培訓及大型活動，例如：《基本法》大使培訓計劃、全港中學生辯論比賽及法制先鋒《基本法》常識問答比賽等，這些計劃實在需要學校的校長及教師協助和鼓勵，令學生踴躍參與，因此，基本法與國情探究班，作為培訓教育工作者的計劃，除能協助他們在校內推廣國情及基本法的知識外，還可協助他們指導及鼓勵學生踴躍參與本會其他有關國情教育及《基本法》的活動，間接令更多人受惠及引發學習興趣。

除此之外，考察團完畢後，參加者需提交一份如何在學校推廣《基本法》的計劃書，鼓勵他們在學校推廣《基本法》，如能實行，必定令更多教師和學生受惠。

教師及校長參與計劃的程度

計劃第一部份的參加對象為教育工作者，即以校長及教師為優先，其次是家教會成員；透過第一部份的探究課程及考察，讓直接參與計劃的前線教育工作者將資料及經驗帶回學校，與同工分享，並把講座中學到的知識教授學生。在第二部份，期望透過參加第一部份的教育工作者，利用計劃的產品，將生動活潑的教學方法帶到學校，提高學生學習基本法及國情的興趣。

推行方案及時間表

活動背景及理念

是次計劃配合優質教育基金的理念，以「教與學」內的國民教育為主題，推廣《基本法》，提升參加者對祖國發展、歷史與文化的了解和認識。活動的第一部份是「國情與基本法探究課程」，本屆將以講課的形式外，更著重講者與學員的互動交流，為不同課題作更深入探討。一如以往，這是為全港前線教育工作者和家教會成員而設的，每次所訂出的課程主題亦有所不同，但最終目的是希望參加的前線教育工作者及家教會成員，可以透過不同主題的講座得到啟發，在教學及推廣《基本法》方面取得成效。此外，透過參加者於課程完結後的心得報告，

計劃名稱：基本法與國情探究計劃

從中挑選優秀的參加者親身到國內進行實地考察，通過實地考察加深對國家憲法、國情及《基本法》的認識，提高他們於這方面的教學質素。考察團完畢後，參加者需提交一份如何在學校推廣《基本法》的計劃書，鼓勵他們在學校推廣《基本法》，增強計劃的延續性。

而第二部份的「網上《基本法》及國情問答比賽」及「通識《基本法》及國情多元教材套」互相配合，透過參加第一部份的教育工作者及家教會成員在學校的大力推廣，並以上述兩個項目作為基礎，向所有中小學生深入推廣《基本法》、國情及通識的知識。

這兩部份的活動務求透過探究班、考察團、多元教材套及問答比賽，增進教育工作者有關知識，作更深入的研討及探究的同時，亦讓學生能在具體生動活潑的方式下學習《基本法》。

創意

是次計劃將深化探討更多有關國家憲法、國情及《基本法》的主題。計劃將融入通識教育的元素，配合學校課程，設計是次計劃的內容。另外，2011年適逢為辛亥革命一百周年，計劃的內容亦會涵蓋辛亥革命，探討辛亥革命對中國歷史的影響及其重大的意義，加上香港在促成辛亥革命的成功有著特殊的貢獻，故本會會藉著百年紀念這一個機會去表述這件民族性的歷史事件，配合國情研習，讓參加者重新認識祖國及香港。

另外，考察團完畢後，參加者需提交一份如何在學校推廣《基本法》的計劃書，鼓勵他們在學校推廣《基本法》，增強計劃的延續性，令更多學生受惠。

籌辦更完善及具持續性的相關活動

本會曾舉辦四屆「國情與基本法研習班」，每屆的反應均十分熱烈。第四屆更有達三百六十名中小學校長、教師及家教會成員參加。透過這項活動，亦能與不同學校建立聯繫的網絡；自第二屆開始，本會將課堂講習實況拍攝下來製作成光碟送給參加者，讓他們能夠將當中的資料帶回學校，成為教學上的相關教材。

每屆探究課程只有約300個名額給前線教育工作者報名參加，但香港的前線教育工作者人數數以萬計，這不多的名額對整個教育界及家教會是遠之不足夠的；如需要廣泛推廣國民教育，配合教改的發展方向及提倡有效學習，則需要更多前線教育工作者接受有關的培訓。因此，基推會認為只有持續推行此項計劃，並同時將有關課程不斷深化，讓參加者可以對有關知識

作更深入的探討，並從教育界開始，繼而深入社區，惠及全港市民。

另外，自第三屆「國情與基本法研習班」開始，全港各區的家長教師聯會及家長教師會也是計劃的目標對象，因為家長在學界的位置越見重要，而根據校本條例，零九年始家長代表更成為法定校董，參與學校制定政策。因此，家校合作是十分重要的，而在教學上對學生亦很有幫助。因此，在這次計劃中，將會繼續鼓勵家教會的成員參與，使他們能夠接收到國民教育及《基本法》的訊息，進一步配合學校在此方面的推廣工作。

為配合教師於校內教授《基本法》知識，吸引更多的學生學習《基本法》及國情，自第三屆探究課程開始，本會製作了相對應的參考書籍如第三屆的《中學生基本法漫畫版》及第四屆

計劃名稱：基本法與國情探究計劃

計劃編號：2010/0049 (修訂版)

《基本法多元教材套》，並發送至全港的中學及小學，學界均表示歡迎此做法，並希望此類教材套能製作電子版，方便教師們應用於課堂上。以往活動證明以生動活潑、圖文並茂的方式推廣基本法，是能取得一定成效的。因此，是次申請將繼續包括以生動形式的推廣，並以圖文並茂的方式製成書籍及電子版，並上傳電子媒體，以作更廣泛的宣傳及應用，期望能繼續以這種活潑的方式吸引學生加強學習《基本法》的興趣。

此外，考察團完畢後，參加者需提交一份如何在學校推廣《基本法》的計劃書，鼓勵他們在學校推廣《基本法》，本會將設立最優秀計劃書獎項(3名)，並於日後拜訪部份學校視察其推行《基本法》的成果，增強計劃的延續性。

是次計劃將繼續設立《基本法》及國情網上問答比賽，讓學生在互聯網比賽及遊戲上，了解國情和加深對《基本法》的認識。

因此，基推會計劃申請優質教育基金撥款支持上述活動，為期一年半。期望計劃在有足夠的資源下，能更有系統地進行，使前線教育工作者得到更完整及持續性的《基本法》及國民教育推廣工作的支援。

推行方案及時間表

活動簡介

形式

以學校為主要參加對象，第一部分以校長、老師和家教會成員為對象，每所學校的參加人數不限，但總人數則為 300 人。在第一部分的活動結束後，參加者須提交心得報告。第二部分的主要對象為中小學生，目標受惠人數為 10000 人。

基本法與國情探究班

國情與基本法探究課程的形式融合了講授及討論的元素，增加講者與參加者的互動，除讓參加者更進一步了解課程內容外，更提升他們對有關方面的興趣。論壇的主題主要圍繞基本法及國情，當中分為八節，與過往探究課程不同的是，探究班的內容將更集中，焦點將放於一些特定的議題上，而不是只講授綜合性的主題。每節探究班將由不同的國情及基本法專家或

學者擔任主講嘉賓，使參加者能從不同層面增加對國情及基本法的認識。而這次探究班的主題將集中在國家憲法、政制發展、辛亥革命的影響、國家經濟發展、《基本法》及熱門中國國情議題內容等方面，再重點探究國家憲法與《基本法》的關係，讓參加者從專題出發，深入剖析國情中的每一個部分，對國家發展有深刻的領會；專題的主題和設計，都會以通識教育為基礎，國民教育及《基本法》為大前題，並配合小學及中學教師的需要，例如，在探索法治體系方面，本會期望安排研討會令參加者認識當地的法治體系和政策，從而進行反思及比較兩地的分別，對國家發展及其政制有更深入更透徹的認識，此舉亦能貫徹《基本法》的一國兩制理念，以認識國家為前題。有關具體主題及主講嘉賓將於活動籌委會成立後開會討論並落實。另外，探究課程將加入紀念辛亥革命一百周年的元素，探討辛亥革命對中國歷史的影響及其重大的意義，讓參加者加深認識祖國及香港。

國情與基本法探究課程的具體安排如下：

計劃名稱：基本法與國情探究計劃

計劃編號：2010/0049 (修訂版)

- 八個課題予參加者選擇，當中最少須選擇其中六課，每課為兩小時。
- 邀請教育局合辦，並與本會共同頒發「聽講證書」及為完成課程的參加者申請持續專業發展時數。
- 參加者必須出席不少於六課及分享會，並遵守其他如遲到及早退的規則，才可取得有關的證書及持續專業發展時數。
- 邀請對《基本法》、國情及國民教育的知識具深入認識的法律界人士、政府官員及專家學者擔任主講嘉賓。
- 完成課程的參加者於結業禮可獲頒證書乙份及持續專業發展時數。

課程光碟

本會將拍攝八節探究課程的內容並製成光碟，派發予全港中小學校。使未能參加的教育工作者亦可以使用光碟作教材，並可作為「通識《基本法》及國情多元教材套」推廣計劃的輔助資料。

- 在課程完成後，於分享會中贈送予所有參加者。
- 在課程完成後，將光碟郵寄給全港各中小學校及有興趣之社團組織。
- 將光碟內容上載網頁用作資源分享之用，亦可作為紀錄參考。

國情考察團

探究課程結束後，為讓參加者親身感受國家發展及文化傳承，本會將舉辦兩次考察團，分別為「紀念辛亥革命一百周年國情及法制考察團」及「法制及國情考察團」。

透過考察團，讓香港教育工作者藉此拜訪國家司法機構，加深對內地法律制度的了解，認識及體驗祖國改革開放以來在法治方面的建設成就，從而思考與《基本法》的關係及對香港的影響。另外，參加者亦可體驗國家在歷史、文化及社會建設等方面的發展和進步。根據資料顯示，武漢市在「十一五期間」取得長足發展，而廣州亦將在內地副省級城市中進入萬億 GDP 行列，雙方可在社會建設、技術等方面展開合作；同時 2011 年為辛亥革命一百周年，因此，本會計劃出團到廣州(黃花崗起義發生地)及武漢 - 武昌(辛亥革命爆發地)等地認識歷史、社

會、經濟文化及發展，以及深入了解辛亥革命、十一五規劃等對中國及香港的影響。另一團則到北京最高人民法院等地方考察法制及國情。在 300 名參加者中，以出席率及提交的心得報告作出評估，選出 80 人參加實地考察，使參加者能身體力行了解國情。

當中將以下列兩個部份作評審準則：

- 出席率
- 心得報告

上列兩部份中表現優異的參加者，將可以全數三分一的旅費分別參加是次考察活動，以增加吸引力和提升參與率。

考察團完畢後，參加者需提交一份心得報告及如何在學校推廣《基本法》的計劃書，鼓勵他們在學校推廣《基本法》，並可供給其他學校參考。本會將設立最優秀計劃書獎項(3 名)，並於日後拜訪部份學校視察其推行《基本法》的成果，增強計劃的延續性。

計劃名稱：基本法與國情探究計劃

考察團之具體行程草案及參觀機構之目的及期望如下：

地點	廣州、長沙、武漢(武昌)	北京
主題	紀念辛亥革命一百周年國情及法制考察團	法制及國情考察團
日期	2011年12月 (共7日)	2012年4月 (共6日)
主要考察點	拜訪法院及當地大學 中山紀念堂 辛亥革命博物館 湖南省博物館 毛澤東故居 三峽博物館	最高人民法院 國務院港澳辦 基層法院庭審 拜訪清華大學 人民大會堂 故宮博物館 中國人民革命軍事博物館

* 行程或因當地情況而有所變動

通識《基本法》及國情多元教材套

期望透過製作多元教材套，以活潑及多元化的方式推廣《基本法》、國情及通識專題；教材套分為兩部分，第一部份為《基本法》及國情體驗特刊，主要內容由八節探究班的講義及《基本法》，配以參加者對是次計劃的心得、親身經歷和體驗編輯而成，期望以生動的方式推廣《基本法》及國情，啟發老師和學生的反思，加強他們對國家的了解和身份的認同。

第二部份為通識《基本法》及國情專題特刊，內容主要以活潑新穎、圖文並茂的形式製作專題特刊，本會將邀請法律界(如香港基本法研究中心執行董事黃江天博士)和通識科專業人士協助編寫特刊，內容將包括今日中國、歷史、社會時事、國家憲法及《基本法》。由於小學與中學的課程有差異，因此教材內容將分為小學篇及中學篇兩部分，並配合學校的國民教育及通識科課程。完成後發送至全港中小學作展覽及參考之用，期望以此為基礎在學校進行推廣及有助老師教學上的需要。

- 《基本法》及國情體驗特刊預計印刷數量為 2500 套；
- 通識《基本法》及國情專題特刊預計印刷數量為 2500 套；
- 《基本法》及國情體驗專刊主要內容包括八節探究班的講義及《基本法》，配以參加者的心得；
- 通識《基本法》及國情專題特刊，分為小學篇及中學篇，主要包括指導問題、遊戲指引和參考資料；
- 贈送對象主要為全港中小學學生，另外則為有興趣之社團組織及社會大眾。

網上基本法及國情問答比賽

透過計劃推出的《基本法》多元教材套，鼓勵學校以活潑的方式向學生推廣《基本法》通識教育。為配合多元化這個要素，除了教材套外，更會舉辦網上基本法及國情問答比賽作為配套設施，讓更多學生受惠。而這次問答比賽將重新編輯部分問題，配合是次計劃主題，讓參加者對個別專題有更深入認識，提升他們的興趣，進一步提高他們認識《基本法》、國情及中華文化的積極性。

- 對象為全港中小學；

計劃名稱：基本法與國情探究計劃

計劃編號：2010/0049 (修訂版)

- 期望在第一部分的參加者當中有百分之七十所任教學校進行推廣；
- 期望參賽學生可達 10000 人；
- 比賽將以網上形式進行，題目將以《基本法》、國情及通識主題為主；
- 比賽將以學校的參與人數及所得成績選出優勝及表現優異學校；
- 當中分為中小學組，每組將設立最高參與率學校獎項(3 名)、最優秀表現者(20 名)。

活動時間表

進度				
	基本法及國情探究班	國情考察團	多元教材套	網上問答比賽
2011 年 6 月	-成立活動籌委會 -開會商討流程		-成立編輯委員會 -開始內容編輯及設計工作	
2011 年 7 月	-邀請主講嘉賓及擬訂探究班內容 -落實探究班場地	-聯絡有關單位安排考察內容		
2011 年 8 月	-確定主講嘉賓 -設計及印製海報 -製作宣傳信件及報名表格 -設計宣傳廣告			
2011 年 8 月至 9 月	-將報名相關資料上網 -郵寄宣傳品往全港中小學 -刊登報章廣告		-製作專題教材套	
2011 年 9 月	-截止報名 -準備講義及教材		-製作專題教材套	-籌備網上問答比賽
2011 年 10 月至 12 月	-探究班正式開始 -拍攝探究班實況及製作光碟 -製作匯編 -籌備分享會 -上載資料於基推會網頁		-製作專題教材套	
2011 年 11 月	-分享會	-紀念辛亥革命一百周年國情考察團 / 北京考察團之人選名單及公佈	-製作專題教材套	
2011 年 11 月至 12 月			-製作專題教材套	-網上基本法問答比賽
2011 年 12 月		-紀念辛亥革命一百周年國情考察	-製作專題教材套	

		團		
2012年1月至2月	-上載活動資料於基推會網頁		-製作專題教材套	-網上基本法問答比賽頒獎
2012年4月至5月		-北京考察團	-製作專題教材套	
2012年5月至7月			-落實所有稿件	
2012年8月			-印製教材套	
2012年9月	-派發文集及光碟		-派發教材套	

預期產品及成果

匯編及光碟

匯編及贈送課程講座光碟予參加者及全港中小學，並會將內容上傳電子媒體，用作教學上的參考資料並協助推廣是次計劃，以達致持續性。

通識《基本法》及國情多元教材套

贈送予全港中小學，用作教學上的參考資料並協助推廣是次計劃，以達致計劃的持續性，並將製成電子版，上傳電子媒體，以作更廣泛的宣傳及應用。

網上《基本法》及國情問答比賽

舉辦網上《基本法》及國情問答比賽，特設網頁，於比賽完結後繼續上載於基推會網頁，讓全港中小學生於課餘時可以遊戲方式認識《基本法》及國情，輕鬆學習。

詳列各項開支細目的預算

項目	預算
A. 基本法國情探究班	
1. 宣傳	
a. 橫額	\$1,000
b. 印刷品 (海報、單張、報名表、信件)	\$13,000
c. 郵費及信件處理 (\$8.2 x 1600)	\$13,120
小計：	\$27,120
2. 基本法國情探究班內容	
a. 場地及設施租用 (\$1,000 x 8 次)	\$8,000
b. 講者津貼 (\$700 x 2 小時 x 8 次)	\$11,200
c. 文件夾及原子筆	\$6,000
d. 印製筆記及資料	\$4,000
e. 講者紀念品 (\$750 x 8)	\$3,000
f. 購買器材 - 攝錄機 * 註一	\$10,500
g. 雜項	\$4,040
小計：	\$46,740
3. 分享會	
a. 場地租用、佈置及設施	\$6,000
b. 嘉賓紀念品 (\$350 X 8)	\$2,800
c. 雜項	\$1,000
小計：	\$9,800
4. 基本法國情探究班光碟	
a. 匯編 (1600 本)	\$35,000
b. 匯編光碟 (1600 套, 每套 8 隻)	\$145,000
c. 郵費 (\$16.4 x 1600)	\$26,240
小計：	\$206,240
5. 其他	
a. 攝影費 (\$2000 x 9 次)	\$18,000
b. 印刷證書	\$3,000
小計：	\$21,000
合計：	\$310,900
B. 國情考察團	
1. 武昌考察團	
a. 簡介會場地租用及設施	\$1,000
b. 團費 (\$4,200 x 80 人) (參加者支付二分之一)	\$168,000
c. 橫額	\$800
d. 團刊	\$1,500
e. 紀念品	\$2,000
g. 獎項 - 最優秀計劃書 (\$500 x 3 名)	\$1,500

f. 雜項	\$4,500
小計：	\$179,300
2. 北京考察團	
a. 簡介會場地租用及設施	\$1,000
b. 團費 (\$5,100 x 80 人) (參加者支付二分之一)	\$204,000
c. 橫額	\$800
d. 團刊	\$1,500
e. 紀念品	\$2,000
g. 獎項 - 最優秀計劃書 (\$500 x 3 名)	\$1,500
f. 雜項	\$4,500
小計：	\$215,300
合計：	\$394,600
C. 基本法多元教材套	
1. 《基本法》及國情體驗特刊	
a. 製作費 (2500 本，連設計及製作)	\$85,000
2. 通識《基本法》及國情專題特刊	
a. 製作費 (共 2500 套，連設計及製作)	\$200,000
3. 其他	
a. 郵遞及運輸	\$28,000
合計：	\$313,000
D. 網上基本法及國情問答比賽	
1. 比賽網頁 (設計及管理)	\$14,000
2. 頒獎禮	
a. 場地租用、佈置及設施	\$7,500
b. 獎項	
● 最高參與率學校 (\$1000 書券 x 3 名 x 2 組)	(\$1000 書券 x 3 名 x 2 組)=\$6,000
● 最優秀表現學生 (\$100 書券 x 20 名 x 2 組)	(\$100 書券 x 20 名 x 2 組)=\$4,000
c. 印刷證書	\$2,500
d. 雜項	\$1,000
合計：	\$35,000
E. 員工開支	
1. 計劃助理 1 人 月薪 (\$11,000 + 5%MPF) x 16 個月 註二	\$184,800
2. 義工津貼	\$5,500
合計：	\$190,300
總額 (A+B+C+D+E)：	\$1,243,800

註一：由於是次計劃需要將整過國情探究課程的過程拍攝下來，以製作光碟及上載網頁作資源之用，因此需要購買高清質素的攝錄機以拍攝當中過程，亦可作為紀錄參考，有助日後舉辦計劃。

註二：項目主任之入職要求為大學畢業並具有一至兩年相關工作經驗，主要職責是具體執行

計劃名稱：基本法與國情探究計劃

計劃編號：2010/0049 (修訂版)

此計劃之一切相關工作。工作期為2011年6月至2012年9月，共16個月。

資產運用計劃

類別	項目／說明	數量	總值	建議的調配計劃 (註)
視聽器材	高清攝錄機	1	\$10,500	<p>將於香港基本法推介聯席會議每年所舉辦的教育活動中使用。</p> <p>本會每年約有七個與《基本法》以及國民教育有關的大型活動，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④ 基本法頒佈週年研討會 ④ 中國民歌歌唱比賽 ④ 國情與基本法研習班 ④ 法制先鋒 ④ 基本法大使培訓計劃 ④ 全港中學生辯論賽 ④ 全港大專生辯論賽 <p>*每項活動均需攝錄機作拍攝之用，以便製作活動光碟。</p>

遞交報告時間表

本機構，香港基本法推介聯席會議，承諾準時按以下日期遞交合規格的報告：

計劃管理		財政管理	
報告類別及涵蓋時間	報告到期日	報告類別及涵蓋時間	報告到期日
計劃進度報告 1/6/2011 - 30/11/2011	31/12/2011	中期財政報告 1/6/2011 - 30/11/2011	31/12/2011
計劃進度報告 1/12/2011 - 31/5/2012	30/6/2012	中期財政報告 1/12/2011 - 31/5/2012	30/6/2012
計劃總結報告 1/6/2010 - 30/9/2012	30/12/2012	財政總結報告 1/6/2010 - 30/9/2012	30/12/2012

計劃成效

評鑑參數及方法

- 當中可以分為「質」與「量」的評估；本會將會記錄每場國情探究班的參加人數，及網上基本法問答比賽的參加人數及隊伍的數量，可以作為評估的指標，參加者必須出席不少於六課及分享會，並遵守其他如遲到及早退的規則，才可取得有關的證書及持續專業發展時數；
- 透過工作人員每次活動前後的觀察，評估參加者在活動前後的轉變；在國情考察團，通過工作人員的觀察外，將要求參加者書寫感受，進一步了解參加者的轉變；
- 每次活動後，工作人員均召開工作會議，自我評估工作人員的表現，從而對活動內容及手法作出適當的修訂；
- 另外，參加者亦需填寫問卷反映參加者對是次活動的評價；在基本法及國情探究班、國情考察團及網上基本法問答比賽均會發問卷以了解活動成效，及對本會活動內容及手法作出適當的修訂。

計劃如何令教育界整體受惠

基本法與國情探究計劃是讓教育工作者及家教會成員對國家法制、國情及《基本法》教育有更深入的了解，從而讓他們將所學的知識推廣至校園及社區，這是較為直接及有效的推廣方法；而考察團則進一步增強參加者對國家法制、國情及《基本法》的認識，並將親身體驗用作教學的相關資料來源，最終使學生能直接獲益。而多元教材套之製作、常識問答比賽則是期望參加者的參與及推廣，以更活潑的形式向全港師生進行《基本法》推廣，讓教育界直接獲益；而在過程中更進一步與家教會合作，共同推廣，使活動成效增加。本會重新設計探究課程，考察團，多元化教材及問答比賽的內容以配合新高中通識科的課程，讓前線教師同工在參與計劃後為新課程主題教學作更充分的預備，從而推動校內國民教育。

計劃成效的延續

列入為基推會常設項目

基推會期望透過持續的《基本法》及國情探究班，使更多社會大眾及教育工作者能獲得國家法制、國情及《基本法》知識，並成為基推會每年均舉辦的推廣基本法及國情的活動。

建立基本法網上資源庫

配合上年度的計劃，本會將全新建立網上問答比賽網頁建基於網上資源庫上，以遊戲形式推廣《基本法》的同時，將推廣層面更普及化，惠及更多社會人士。他們可以瀏覽資源庫，進一步了解《基本法》及國情。另將與香港教育城合作，將資料內容同時上載至其網站，作出更廣泛的分享。

大力推行基本法多元教材套

由活動的籌委成員及參加活動的學校中，邀請熱心參與的家長教師提供意見，協助進行推廣，期望將教材套發展得更完善，更配合學校的需要，惠及教育界。

計劃名稱：基本法與國情探究計劃

推廣／宣傳方法

- ⊙ 網上宣傳、宣傳海報、單張及表格
- ⊙ 新聞稿、特寫、報章廣告及邀請電子傳媒報導
- ⊙ 學校、教育團體及社會團體推介